



3月2日，人们在美国纽约参加集会，抗议美国对伊朗发动军事打击。 图片/新华社

美国会紧急启动“刹车”程序

本周将就限制总统战争权力决议举行投票

国央视 当地时间3月2日，随着美伊局势持续紧张，美国国会开始启动程序推动“战争权力决议”，试图限制总统特朗普在未经授权情况下继续或升级对伊军事行动。

当天，美国参议院在国会向参众两院领导层及相关议员进行闭门简报，说明对伊朗军事行动的目标与进展。与此同时，民主领导层已向议员发出“党鞭通知”，推动本周稍晚以立法表决并要求成员投赞成票，少数共和党议员也释放出跨党派支持信号，参议院最快可能在本周推进相关程序。

这意味着，随着军事行动展开，总统是否可以在未获得国会授权情况下持续动用武力，已从白宫的军事决策问题，迅速演变为美国国内高度关注的宪政争议。

特朗普行动引发国会强烈反弹

此次争议的直接背景，是特朗普政府对伊朗采取军事打击未事先获得国会明确授权。这一做法迅速引发国会不满，也将一个长期存在却反复被挑战的问题重新推到台前：总统是否可以在未获国会同意的情况下，将国家带入军事冲突。

按美国宪法制度设计，战争权力被有意分割。宪法规定，宣战权属于国会，总统作为三军总司令，仅负责指挥军队和执行军事行动。简单说，国会决定“是否打”，总统负责“怎么打”。这一安排体现了权力制衡，目的就是防止总统单方面将国家拖入战争。

冷战时期，尤其是越战期间，总统未经正式宣战即持续扩大军事行动，引发社会反弹。1973年，国会通过《战争权力法》，试图为总统用兵设定明确边界。该法规定，总统可在紧急情况下先行用兵，但必须在48小时内向国会报告，并在60天内获得授权，否则应停止军事行动（另有30天撤军缓冲期）。这就是在时间和程序上为总统设定了约束，以防止军事行动无限延续。

但现实中，总统和白宫法律团队长期通过“有限打击”“自卫行动”或“执行既有授权”等方式，主张无需新的国会批准。此次特朗普对伊朗发动军事打击并扩大行动范围，同样未就具体行动寻求新的授权。部分议员抱怨，他们是在军事行动已成既定事实后才被动接受通报，而非在决策前参与讨论。

批评者认为，这种做法削弱了国会在战争问题上的宪法角色；支持者则强调，总统必须有快速反应空间，否则面对突发威胁可能错失时机。正是在这种制度分歧与安全现实的交织下，围绕总统战争权力的争议迅速升温，并推动国会启动正式程序，试图限制总统在未经授权情况下动用战争权力。

将总统拉回权力框架？

目前，多名议员正在推动“战争权力决议”进入表决程序。推动者主要是民主党议员，外加少数对长期“空白授权”持保留态度的共和党人。国会参众两院本周将举行投票。

这项针对对伊朗行动的“战争权力决议”，核心目的即要求总统若继续扩大军事行动，必须先获得国会授权，而不能再以“延续旧授权”或所谓“单方面自卫”为由，无限期扩大作战范围。这表明国会在试图通过制度手段，将总统重新拉回宪法设定的权力框架内。

此次国会推动“战争权力决议”的法律依据，来自1973年通过的《战争权力法》。该法在赋予总统紧急应对能力的同时，也为国会提供了“快速通道”，允许议员在军事行动发生后迅速推动限制性决议进入表决，而无需经历漫长立法程序。这一机制的目的，就是确保在战争问题上，国会不会因程序拖延而失去对总统的制衡。

不过，从现实政治结构看，这类决议要真正约束总统也并非易事。即便决议在一院获多数支持，也未必能在两院取得压倒性票数。更关键的是，总统拥有否决权，一旦总统否决该决议，国会必须在参众两院分别获得三分之二多数才能推翻否决。

在当前党派高度极化、共和党掌握两院的格局下，这几乎是难以跨越的门槛。

因此，这场即将到来的投票既是一项制度行动，更是一场鲜明的政治对峙，它就像一次“立场投票”：支持者希望捍卫宪法制衡原则，反对者则强调必须给予总统足够空间应对安全威胁。即便无法形成直接约束，这一决议本身也会对未来军事决策形成政治压力，构成某种形式的软约束。

美国内舆论撕裂，究竟“谁来承担后果”？

围绕总统战争权力以及国会推动的“战争权力决议”，美国内舆论迅速分裂为两种截然不同的立场，不仅反映出对伊朗政策的不同判断，也折射出美国社会对总统权力边界的基本分歧。

支持限制总统权力的人士认为，这场军事行动风险巨大，国会推进决议，是在提醒国家不能将战争决定权完全交给总统个人。他们指出，美国历史上多次卷入长期海外冲突，往往正是从“有限军事行动”逐步升级为难以收场的战争。对这部分人而言，问题不仅是当前行动本身，更是程序是否合法，以及谁来为战争后果承担责任。

他们强调，战争意味着财政负担和人员伤亡，因此必须由代表民意的国会参与决策。

另一方面，反对限制总统权力的人则从国家安全角度出发，认为总统必须拥有迅速行动的空间。在他们看来，如果国会在军事行动已展开时试图限制总统权力，可能向对手传递美国内部不统一的信号，削弱威慑能力。

同时，美国媒体和评论界也呈现明显分裂。一些声音强调总统绕过国会的程序争议，将国会行动视为制度纠错；另一些则认为国会的限制努力可能削弱总统应对危机的能力。

表面看，这只是一次围绕立法程序展开的国会行动，但其背后，是局势升级带来的现实压力。随着美伊紧张局势持续，总统可以在多大程度上自主决定使用武力，已不再是抽象的法律问题，而正成为可能直接影响战争与和平的现实选择。《战争权力法》所设立的制度机制，如今再次成为政治焦点，本身就说明美国内部对冲突升级的警惕正在加深。

随着国会有关“战争权力决议”的投票进入倒计时，美国正再次回到一个伴随其数十年的制度困境：战争究竟是国家的集体决定，还是总统可以单方面启动的权力。

外交部

大国不能 凭借军事优势任意攻击他国

国央视 中国外长王毅就伊朗局势与多国外长通话。外交部发言人毛宁在3日的例行记者会上向中外记者介绍了通话的具体情况。

毛宁介绍，近日，王毅外长先后同俄罗斯、伊朗、法国和阿曼外长通话，阐明中方立场，积极劝和促谈。

王毅外长指出，美国和以色列在伊美谈判进程中对伊朗发动袭击不可接受，公然由一个主权国家领导人、鼓动政权更迭不可接受，这些行为都违反了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。中方的立场是：第一，立即停止军事行动；第二，尽快重回对话谈判；第三，共同反对单边行径。

王毅外长强调，中方支持伊朗捍卫主权安全、领土完整和民族尊严，维护自身正当合法权益。中方重视海湾各国正当诉求，支持海湾国家维护好自身主权和国家安全。大国不能凭借军事优势任意攻击他国，世界不能退回丛林法则。国际社会对任何违反国际法的行为，都应以予以抵制，要共同捍卫国际关系基本准则。中方将继续发挥建设性作用，包括在联合国安理会平台主持公道，争取和平，制止战争。



3月1日晚在伊拉克首都巴格达市区拍摄的浓烟。

2月28日，在伊拉克南部米纳卜市一所被袭击的小学，救援人员和当地居民试图从废墟里营救伤员。

